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18-012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及投资金额：

1、子公司：新星铝钛基材料研究院（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铝钛基研究院”），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2、孙公司：中南氟新材料分析测试中心（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氟新材料测试中心”），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

- 铝钛基研究院及氟新材料测试中心的成立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审批手续的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可能受相关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存在经营的风险与研发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拟以自有资金在江西省赣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星铝钛基材料研究院（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铝钛基研究院成立后，拟以其自有资金在赣州市投资设立其全资子公司中南氟新材料分析测试中心（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

2、对外投资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

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新星铝钛基材料研究院（赣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新星铝钛基材料研究院（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4、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出资，持股比例为 100%

5、主营业务：铝基氧化物材料和钛基氧化物材料，石油化工催化剂载体、吸附剂、添加剂、高纯度钛白、精细化工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

6、管理人员安排：拟从公司选派或从外部聘任

（二）中南氟新材料分析测试中心（赣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中南氟新材料分析测试中心（赣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4、出资方式：铝钛基研究院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出资，持股比例为 100%

5、主营业务：化工材料、有色金属材料、水质的分析、检验与检测

6、管理人员安排：拟从公司选派或从外部聘任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是为了设立一个独立的研究平台和新材料分析与测试平台，引进高科技技术人才，专注从事公司生产过程中副产品的进一步研究、开发与利用，增强公司铝钛基材料、氟新材料的整体研发与检测能力，有利于拓展公司新产品领域，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铝钛基研究院及氟新材料测试中心的成立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审批手续的完成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管理层及指定相关人员，积极跟进本次项目投资的有关手续办理事宜。

2、铝钛基研究院及氟新材料测试中心可能受相关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存在经营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确保对子公司及孙公司的管理，减少经营风险。

3、新产品的研发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快人才队伍建设，聚集优秀人才，加强与国内外优秀的同行交流，减少研发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7日